

中共湛江市坡头区委党校

湛坡校通〔2023〕8号

中共坡头区委党校关于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校各股室：

根据《坡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坡财〔2023〕80号）的文件精神，我校决定成立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庄贤才

副组长：梁宇辉 苏华梅

组 员：林易青 黄海燕 杨爱萍 王靳雯

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办公室股室内，工作联络人杨爱萍，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全面落实局机关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及时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开展好财政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2、负责对上报的项目进行指导、汇总、抽查、审核等相关工作，按时准确报送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

中共湛江市坡头区委员会党校

2023年5月5日